

#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 概要

### 發售價

- 最終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7.6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全球發售淨所得款項

- 根據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6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佣金、費用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到的全球發售淨所得款項估計約為364.6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擬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淨所得款項」一節所載用途使用有關淨所得款項。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7,800,000股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淨所得款項約57.8百萬港元。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擬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淨所得款項」一節所載用途按比例使用額外淨所得款項。

###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已接獲的申請及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小幅超額認購。已接獲合共2,683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9,004,8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5,2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約1.73倍。
- 於2,683份有效申請中，2,683名成功申請人已獲分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於2,683名成功申請人中，1,699名已獲配發一手發售股份，合共679,600股股份。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少於15倍，因此，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重新分配程序未獲採用。香港公開發售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5,2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小幅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62倍。分配給國際發售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46,80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9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國際發售項下合共有133名承配人。合共10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33名承配人約76.69%。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60,800股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及最終國際發售股份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0.13%（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6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33名承配人總數約51.13%。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及最終國際發售股份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0.06%（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基石投資者

- 根據與基石投資者的基石投資協議，將分配予基石投資者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釐定。基於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60港元，鄭先生將獲分配5,161,600股發售股份，桂先生將獲分配1,548,400股發售股份，Azure Telecommunication將獲分配6,325,600股發售股份，金順隆將獲分配2,105,200股發售股份，Tower Lead將獲分配5,161,600股發售股份，東方源將獲分配2,631,200股發售股份，楊女士將獲分配2,631,200股發售股份及金先生將獲分配2,631,200股發售股份，合計28,196,000股發售股份，約佔(i)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54.22%（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8.01%（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鄭先生、桂先生、Azure Telecommunication、金順隆、Tower Lead、東方源、楊女士及金先生的分配額分別約佔(i)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9.93%、2.98%、12.16%、4.05%、9.93%、5.06%、5.06%及5.06%（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47%、0.44%、1.80%、0.60%、1.47%、0.75%、0.75%及0.75%（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授出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豁免（須達成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若干條件）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六第5(2)段所載的同意，以批准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東方源於全球發售中作為基石投資者認購發售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一節。

##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8月4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天）隨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根據國際發售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7,80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已超額分配1,346,800股發售股份。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分別於我們的網站<http://www.readboy.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 禁售承諾

- 本公司、控股股東、現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須遵守本公告「禁售承諾」一節所載若干禁售承諾。

## 分配結果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成功申請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申請成功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可於下述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指定方式查詢：
  - 於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之前分別在我們的網站<http://www.readboy.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上刊發的公告；
  - 於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7月17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在設有「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24小時運作）的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可選網站：英文<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及
  - 於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至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852 2862 8555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

-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註冊證書號碼／實益擁有人識別碼(若有關申請乃代名人作為代理以他人為受益人提出)，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等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中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並非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
-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各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經編纂，且本公告並未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的申請人，可於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或本公司可能通知的任何其他地址或日期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倘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在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下午一時正之前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於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予彼等的退款金額。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並於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其他日期前向香港結算報告任何不符之處。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不時生效的程序），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及應付予彼等的退款金額。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及退款存入彼等各自的指定銀行賬戶（如有）之後，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一份活動結單，列示寄存於彼等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存入彼等各自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通過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存入其繳交申請股款的付款賬戶。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通過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通過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白表eIPO**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退款預期將於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僅在全球發售於2022年7月12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所有方面均已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協議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上述時間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接獲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 公眾持股量

-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25.04%將計入公眾持股量（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於上市時三大公眾股東的持股量並無超過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的規定。董事確認，於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 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2年7月12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所有方面均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2年7月12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4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385。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並應於買賣股份時審慎行事。

## 發售價

最終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7.6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全球發售淨所得款項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6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到的全球發售淨所得款項估計約為364.6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公司擬按以下方式使用有關淨所得款項：

- (1) 約35%，或127.6百萬港元，將用於深化我們的經銷網絡改革及強化地域擴張及滲透。
- (2) 約25%，或91.2百萬港元，將用於研發信息技術及基礎設施，增強在提供配備數字化教輔資源的智能學習設備方面的整體技術優勢。
- (3) 約20%，或72.9百萬港元，將用於投資優化產品及服務供應以進一步提升競爭力。
- (4) 約10%，或36.5百萬港元，將用於增強我們的教材開發能力並使數字化教輔資源進一步多樣化。
- (5) 約10%，或36.5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7,800,000股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淨所得款項約57.8百萬港元。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已接獲的申請及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小幅超額認購。於2022年7月5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已接獲合共2,683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9,004,8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5,2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約1.73倍，其中：

- 認購合共5,604,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2,680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10.00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2,6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2.16倍；及
- 認購合共3,4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三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按最高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10.00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2,6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31倍。

概無申請因被發現重複或疑屬重複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無效申請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及拒絕受理未兌付申請。概無發現認購超過2,6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5,2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少於15倍，因此，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重新分配程序未獲採用。香港公開發售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5,200,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0%(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已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2,683名成功申請人，其中1,699名申請人已獲配發一手發售股份。

香港公開發售中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節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小幅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62倍。分配給國際發售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46,80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90%（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國際發售已超額分配1,346,800股發售股份。

國際發售項下合共有133名承配人。合共10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33名承配人約76.69%。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及最終國際發售股份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0.13%（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6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發售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133名承配人約51.13%。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及最終國際發售股份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0.06%（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基石投資者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6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根據與基石投資者的基石投資協議（如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披露），分配給基石投資者的發售股份數目現釐定如下：

基石投資者	已認購發售 股份數目	佔全球 發售項下 初步可供 認購發售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sup>(1)</sup>	佔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sup>(1)</sup>
鄭先生	5,161,600	9.93%	1.47%
桂先生	1,548,400	2.98%	0.44%
Azure Telecommunication	6,325,600	12.16%	1.80%
金順隆	2,105,200	4.05%	0.60%
Tower Lead	5,161,600	9.93%	1.47%
東方源	2,631,200	5.06%	0.75%
楊女士	2,631,200	5.06%	0.75%
金先生	2,631,200	5.06%	0.75%
<b>總計</b>	<b>28,196,000</b>	<b>54.22%</b>	<b>8.01%</b>

附註：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基於發售價7.60港元及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合計28,196,0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54.22%（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已配售給鄭先生、桂先生、Azure Telecommunication、金順隆、Tower Lead、東方源、楊女士及金先生。分配給鄭先生5,161,600股發售股份、桂先生1,548,400股發售股份、Azure Telecommunication 6,325,600股發售股份、金順隆2,105,200股發售股份、Tower Lead 5,161,600股發售股份、東方源2,631,200股發售股份、楊女士2,631,200股發售股份及金先生2,631,200股發售股份，分別約佔(i)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9.93%、2.98%、12.16%、4.05%、9.93%、5.06%、5.06%及5.06%（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47%、0.44%、1.80%、0.60%、1.47%、0.75%、0.75%及0.75%（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東方源由程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東方源被視為現有股東程先生（「現有參與股東」）的緊密聯繫人。東方源已獲准參與基石配售，並獲聯交所授出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規定的豁免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六第5(2)段所載的同意。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一節。

據董事所深知，各基石投資者(i)均為獨立第三方，並非我們的關連人士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亦非本公司現有股東（上述現有參與股東除外）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ii)並非由本公司、我們的子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控股股東、現有股東（上述現有參與股東除外）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iii)並無慣常就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購買、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聽從本公司、我們的子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控股股東、現有股東（上述現有參與股東除外）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

據各基石投資者確認，我們與基石投資者之間並無訂立附屬協議或安排，亦無因或就基石配售而授予基石投資者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與其他公眾股東相比，基石投資者於基石投資協議中並無享有任何優先權利（按發售價獲得相關發售股份的保證配額除外）。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其不會於上市日期後六個月期間（「禁售期」）內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出售其已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購買的任何發售股份，除非屬於轉讓予其任何全資子公司（亦受相關基石投資者的相同義務所約束，包括禁售期限制）等若干有限情況。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國際發售遵循配售指引進行。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向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或任何現有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如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通過代名人）配售由或通過聯席代表及包銷商／分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的發售股份。

董事確認：(a)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b)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c)公眾持股量將符合香港聯交所批准的最低百分比；(d)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所持股份並未超過公眾持股量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及(e)於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由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且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並無慣常就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購買、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聽從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的指示（基石投資者東方源除外，如上文所披露，其為本公司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8月4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天）隨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根據國際發售按每股發售價相同價格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7,80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已超額分配1,346,800股發售股份。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分別於我們的網站<http://www.readboy.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作出的2,683份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認購 的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佔所申請 認購股份總數 的配發概約 百分比
甲組			
400	1,690	400股股份	100.00%
800	471	400股股份，另加471名申請人中462名接獲額外400股股份	99.04%
1,200	137	800股股份，另加137名申請人中121名接獲額外400股股份	96.11%
1,600	38	1,200股股份	75.00%
2,000	89	1,200股股份，另加89名申請人中45名接獲額外400股股份	70.11%
2,400	16	1,600股股份	66.67%
2,800	14	1,600股股份，另加14名申請人中7名接獲額外400股股份	64.29%
3,200	13	2,000股股份	62.50%
3,600	6	2,000股股份，另加6名申請人中3名接獲額外400股股份	61.11%
4,000	97	2,400股股份	60.00%
6,000	15	3,200股股份	53.33%
8,000	15	3,600股股份	45.00%
10,000	18	4,400股股份	44.00%
12,000	10	5,200股股份	43.33%
14,000	4	5,600股股份	40.00%
16,000	4	6,000股股份	37.50%
18,000	4	6,400股股份	35.56%
20,000	7	6,800股股份	34.00%
24,000	2	7,200股股份	30.00%
28,000	2	8,000股股份	28.57%
32,000	2	8,400股股份	26.25%
40,000	6	9,600股股份	24.00%
50,000	6	11,200股股份	22.40%
70,000	1	14,000股股份	20.00%
100,000	8	19,200股股份	19.20%
200,000	3	36,000股股份	18.00%
300,000	2	49,600股股份	16.53%
	<u>2,680</u>	甲組成功申請人總數：2,680	

申請認購 的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佔所申請 認購股份總數 的配發概約 百分比
乙組			
600,000	2	459,200股股份	76.53%
2,200,000	1	1,681,600股股份	76.44%
	3	乙組成功申請人總數：3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2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禁售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包括陳先生、秦先生、Sky Focus、Kimlan Limited及Trade Honour）、基石投資者、現有股東（包括Glorious Achievement、Golden Genius、程先生、Chance High、Driving Force、Eminent Future、Robbinsville、Excellent Zone及Rapid Gains）均已就股份作出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名稱	上市後須 受禁售承諾 規限的 股份數目	上市後須 受禁售承諾 規限的 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sup>(1)</sup>	禁售期的截止日期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 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 須受禁售責任所規限）	不適用	不適用	2023年1月12日 （首六個月期間）  2023年7月12日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sup>(2)</sup>

名稱	上市後須 受禁售承諾 規限的 股份數目	上市後須 受禁售承諾 規限的 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sup>(1)</sup>	禁售期的截止日期
<b>控股股東</b>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須受禁售責任所規限)			
秦先生	98,929,717	28.11%	2024年1月12日 <sup>(3)</sup>
Trade Honour	98,929,717	28.11%	2024年1月12日 <sup>(3)</sup>
陳先生	120,386,719	34.20%	2024年1月12日 <sup>(3)</sup>
Kimlan Limited	120,386,719	34.20%	2024年1月12日 <sup>(3)</sup>
Sky Focus	120,386,719	34.20%	2024年1月12日 <sup>(3)</sup>
<b>基石投資者</b>			
(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須受禁售責任所規限)			
鄭先生	5,161,600	1.47%	2023年1月12日 <sup>(4)</sup>
桂先生	1,548,400	0.44%	2023年1月12日 <sup>(4)</sup>
Azure Telecommunication	6,325,600	1.80%	2023年1月12日 <sup>(4)</sup>
金順隆	2,105,200	0.60%	2023年1月12日 <sup>(4)</sup>
Tower Lead	5,161,600	1.47%	2023年1月12日 <sup>(4)</sup>
東方源	2,631,200	0.75%	2023年1月12日 <sup>(4)</sup>
楊女士	2,631,200	0.75%	2023年1月12日 <sup>(4)</sup>
金先生	2,631,200	0.75%	2023年1月12日 <sup>(4)</sup>
<b>現有股東</b>			
(根據禁售承諾須受禁售責任所規限)			
Glorious Achievement	12,481,074	3.55%	2023年1月12日 <sup>(4)</sup>
Golden Genius	5,146,127	1.46%	2023年1月12日 <sup>(4)</sup>
程先生	1,286,532	0.37%	2023年1月12日 <sup>(4)</sup>
Chance High	11,248,791	3.20%	2023年1月12日 <sup>(4)</sup>
Driving Force	13,365,371	3.80%	2024年1月12日 <sup>(4)</sup>
Eminent Future	6,664,555	1.89%	2024年1月12日 <sup>(4)</sup>
Robbinsville	10,562,379	3.00%	2024年1月12日 <sup>(4)</sup>
Excellent Zone	13,264,180	3.77%	2024年1月12日 <sup>(4)</sup>
Rapid Gains	6,664,555	1.89%	2024年1月12日 <sup>(4)</sup>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本公司不得(a)於首六個月期間買賣股份；及(b)於第二個六個月期間買賣股份，以致任何控股股東直接或間接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 (3) 各控股股東不得於所示日期或之前出售其任何現有股份，惟不得妨礙彼等以認可機構（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為受益人使用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或彼等實益擁有的任何相關權益作為證券（包括押記或質押）以取得真誠商業貸款，惟控股股東須即時知會本公司有關質押或押記事宜，連同已質押或已押記的本公司證券數目。
- (4) 於所示日期後，現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可在無須承擔任何禁售責任的情況下出售或轉讓股份。

## 分配結果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成功申請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申請成功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可於下述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指定方式查詢：

- 於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之前分別在我們的網站 <http://www.readboy.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上刊發的公告；
- 於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7月17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在設有「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24小時運作）的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results.com.hk](http://www.iporeresults.com.hk)（可選網站：英文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及
- 於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至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852 2862 8555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註冊證書號碼／實益擁有人識別碼（若有關申請乃代名人作為代理以他人為受益人提出），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等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中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並非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各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經編纂，且本公告並未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文載列國際發售的股權集中度分析。

- 最大承配人、前5大承配人、前10大承配人、前20大承配人及前25大承配人認購股份數目及所持股份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sup>(1)</sup>：

承配人	認購股份 數目	上市後 所持股份 數目	認購股份數目	認購股份數目	認購股份數目	認購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股份	佔上市後股份
			佔國際發售 股份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國際發售 股份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佔發售股份 總數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發售股份 總數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總數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總數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最大	6,325,600	6,325,600	13.52%	13.14%	12.16%	11.86%	1.80%	1.79%
前5大	26,023,600	26,023,600	55.61%	54.05%	50.05%	48.78%	7.39%	7.36%
前10大	37,732,800	37,732,800	80.63%	78.37%	72.56%	70.73%	10.72%	10.68%
前20大	46,252,800	46,252,800	98.83%	96.07%	88.95%	86.70%	13.14%	13.09%
前25大	47,698,400	47,698,400	101.92%	99.07%	91.73%	89.41%	13.55%	13.50%
			<u>101.92%</u>	<u>99.07%</u>	<u>91.73%</u>	<u>89.41%</u>	<u>13.55%</u>	<u>13.50%</u>

- 最大股東、前5大股東、前10大股東、前20大股東及前25大股東認購股份數目及所持股份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股東	認購發售 股份總數	上市後所持 股份數目	認購	認購	認購	認購	認購	佔上市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sup>(2)</sup>	佔上市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sup>(3)</sup>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佔 香港公開 發售百分比	國際發售 股份數目佔 國際發售 百分比 <sup>(2)</sup>	國際發售 股份數目佔 國際發售 百分比 <sup>(3)</sup>	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百分比 <sup>(2)</sup>	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百分比 <sup>(3)</sup>		
最大	-	120,386,719	0.00%	0.00%	0.00%	0.00%	0.00%	34.20%	34.07%
前5大	-	258,427,061	0.00%	0.00%	0.00%	0.00%	0.00%	73.42%	73.14%
前10大	6,325,600	299,892,941	0.00%	13.52%	13.14%	12.16%	11.86%	85.20%	84.87%
前20大	37,732,800	336,446,268	0.00%	80.63%	78.37%	72.56%	70.73%	95.58%	95.22%
前25大	43,067,600	343,067,600	32.34%	88.43%	85.96%	82.82%	80.73%	97.46%	97.09%
			<u>32.34%</u>	<u>88.43%</u>	<u>85.96%</u>	<u>82.82%</u>	<u>80.73%</u>	<u>97.46%</u>	<u>97.09%</u>

附註：

- (1) 承配人於上市後所持股份總數並無計及根據分派獲得的股份數目。
- (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3)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並應於買賣股份時審慎行事。